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

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股票交易价格连 续三个交易日(2020年9月16日、2020年9月17日、2020年9月18日)收盘价格涨 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%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,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 动的情况。

二、关注、核实情况说明

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,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,就有关事项说明 如下:

- 1、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、更正之处。
- 2、公司于2020年9月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,会议审议通 过了《关于豁免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 〈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 东大会的议案》,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《第 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60)、《第三届监事 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61)、《关于豁免自愿性股份锁 定承诺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62)、《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〈章 程>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63)、《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2020-064)。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。
 - 3、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- 4、经询问,截至目前,公司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 管理人员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,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



大事项。

- 5、经向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询问,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。
 - 6、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。

三、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

公司董事会确认,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;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;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、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

- 1、经自查,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。
- 2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
- 3、公司将于2020年9月25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会议将审议《关于豁免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》等,该议案旨在推进控股股东引进战略投者,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风险。
- 4、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,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9日

